

百 科 小 叢 書

李 太 白 傳

汪 炳 焜 編

王 雲 五 主 編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書叢小科百

傳 白 太 李

編 焜 炳 汪

編 主 五 雲 王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例言

- 一、李白是唐代的大詩人，也可說是中國的大詩人，凡稍稍念過書的人沒有不知道的。他整個的生活曉得的人固然很多，但一般常人，未見得很是了解，此本書之所爲作也。
- 二、本書以王琦註的李白集爲根據，我敘述他的生活，完全以他自己的詩篇來證明。有時雖不免夾入些附會的材料，但爲引起讀者的興趣起見，也就顧不得了。
- 三、此書的撰成，自問其中特別的創見很少，而採自各書的現成意思很多。好在我並不以著作家自居，讀者諒也不會求全責備的。
- 四、篇末特將歷代批評李白的言論彙集許多，以補充第九章酣歌行吟的生活的不足，並可使讀者更易明瞭李白詩在文學史上的價值。

目次

第一章 緒言……………一

——文學上的自我表現——李白的詩足以表現他生活的全部

第二章 家世及其少年時代……………四

——生地和他的祖若父——容貌——性情——天才之超羣——嗜好——仗劍去國——東牀快婿——夫唱

婦隨——再娶——對於家庭骨肉感情的真摯——他的思想以愛字做出發點——

第三章 曇花一現的政治生活……………一〇

——不肯低首事人——結識道士吳筠——赴京——賀知章賞識他的蜀道難——明皇召他入翰林院做供奉

——得罪高力士——優詔罷道——東山再起——長流夜郎——過赦放歸——

第四章 豪俠尙武的生活……………一七

——先天的遺傳性與後天的環境影響於作者的個性——崇拜寶劍——手刃數人——依滄江趙徵君蕤學韜

鈴術——少年時獵射的回憶——散金三十萬以濟貧士——負友人屍丐食營葬於鄂城——胸襟之偉大——

第五章 醉鄉深處……………二四

——和酒精握手的原因——獎勵友朋飲酒——解貂買醉——痛飲的時間和空間——獨酌時——

第六章 『一生好入名山游』……………三一

——對於社會的灰心與阻咒——將整個的生命投入自然中——雲遊各地——對於廬山的特別留戀——他

也實行過老農生涯——晚年隱居深山白雲之間——田園詩人陶淵明是他的同志——爲什麼要避世浪遊——

第七章 在肉慾中……………三七

——何以會走到頹廢的路上去——他的詩常讚頌美人簫管——和李義山的異趣——他的肉慾的衝動是極

強烈的——前人的評論——麴川白村的話——

第八章 瞳矐天國中的生活……………四三

——酒精女色解決不了病死的苦惱——於是要瞳矐天國——他曾學道於白眉空——受符籙於高天師——

在詩中可以看出他厭惡現世習慕仙遊的思想——晚年求神仙和早年求富貴的二種心理之解釋——

第九章 酣歌行吟的生活……………四八

——他的處女作是一篇大獵賦——創作慾的活動——拈毫賦詩的神速——他天才瞻逸神話的傳說——沈

浸在詩的國土中——他的文章和字都很精絕——對於謝朓之崇拜——

第十章 不平凡的死……………五四

——暮年時的狂放——往依族叔李陽冰——竟免不了一死——死的原因：飲酒過度？捉月江中？——從他

浪漫的行徑看以後說較可信——古今大文豪像這樣的死法很多——總之他的死是不尋常的——

小結……………五七

——李白生活的鳥瞰——不愧為古今之一大浪漫詩人快樂詩人——

附錄……………五八

——歷代諸家對於李白詩的評論——

李太白傳

第一章 緒言

山有漆，隰有栗。子有酒食，何不日鼓瑟？且以喜樂，且以永日！宛其死矣，他人入室！

（詩經山有樞）

出西門，步念之。今日不作樂，當待何時？夫爲樂，爲樂當及時。何能坐愁拂鬱，當復待來茲？飲醉酒，炙肥牛。請呼心所歡，何用解愁憂！

（古詩西門行）

京華遊俠窟，山林隱遯棲。朱門何足榮，未若託蓬萊。臨源挹清波，陵岡纒丹雘。靈溪可潛盤，安事登雲梯？

（郭璞游仙詩）

仙人攬六著，對博泰山隅。湘娥拊瑟琴，秦女吹笙竽。玉樽盈桂酒，河伯獻神魚。四海一何局，九州安所如？韓終與王喬，要我於天衢。萬重不足步，輕舉凌太虛。飛騰踰景雲，高風吹我軀。迴駕觀紫微，與帝合靈符。閭闔正嵯峨，雙闕萬丈餘。玉樹扶道生，白虎夾門樞。驅風遊四海，東過王母廬。俯觀五嶽間，人生如寄居。潛光養羽翼，進趨且徐徐。不見軒轅氏，乘龍出鼎湖。徘徊九天上，與爾長相須。

（曹植仙人篇）

少時壯且厲，撫劍獨行遊。誰言行遠近？張掖至幽州。飢食首陽薇，渴飲易水流。不見相知人，惟見古時丘。路邊兩高墳，
伯牙與莊周。此士雖再得，吾行欲何求？

（陶潛擬古）

自我表現（註）原是文學的主要成分。人們當胸中起了淡遠幽渺，濃烈芬芳的詩意及創作慾活動的時候，用明豁而清麗的文字很自然的表現出來，這就是一篇優美的文學作品，因為這是他生命中迸出來的曲調，心絃上彈出來的清歌；為其是充滿着個性表現的緣故。

『好的文學作品都是作者的自敘傳』這是法朗士（A. France）的名言。如果拿我國大詩人李白的詩歌來對勘，便更足以證明這話。

我們假使對於李白的生平及其個性有十分了解時，那一定可以想像得出他是一個怎樣快樂怎樣浪漫的詩人。他的詩歌足以表現他生活之全部和整個的人格——自我。如果把他的全部詩集約略地瀏覽一下，我們即足以窺見這位大詩人是一個現世的享樂者，狂誕者，誇大者。——這因為當時受了朝廷的奚落，後又被貶斥，鬱鬱不得志，所以只好浪跡江湖，沈湎酒色，曠曠天國，以目前及不可知的快樂聊自解慰。讀者請不要着急，以後各章將有詳細的敘述呢！——他把它整個的

生命完全沈浸在詩、酒、色、寶劍、天國和自然界中，使他的生活爲之美化、幽妙化，如浮雲中的月華，愈加顯出牠的皎潔清高，這完全是當時的環境和遭際造成的幸福哩！

（註）厨川白村也說過：「作品果真是作家底創造底所產時，當作對象而描寫，在作品中的事象，總是作家這人底生活的內容，描出「我」以外的人物事件，實在就是在裏面描出「我」來。」見豐譯苦悶的象徴。

第二章 家世及其少年時代

說起李白，誰都知道他字太白，但他又自號青蓮居士，醉仙翁呢！他是漢朝名將李廣的後裔，於唐武后長安元年（西元七〇一年）生于蜀之綿州青蓮鄉（今四川彰明縣）他的祖先于隋朝末年因犯罪亡命西域，及到唐武后時子孫始遷回內地。

「其先隋末以罪徙西域，神龍初，遁還客巴西。」（新唐書李白傳）

「隋末，一房被竄于碎葉，流離散，隱易姓名……神龍初，潛還廣漢，因僑爲郡人。父客以逋其邑，遂以客爲名。」（范傳正李公新墓碑）

看了這二節記載，我們可以知道李白的父親名叫客。又可曉得他的近祖和父親都是改易姓名的犯罪者，所以說起李白的家世並不見得怎樣高貴，不過是盛極而衰的破落戶而已！而且他的先人又曾經被通緝過的，因此影響後來李白的墮落，（嘗酌酒手刃數人，後有專章敘述。）這大概

是遺傳的關係吧！且放過慢提。

他「眸子爛然，哆如餓虎。」（見魏顯序）想來他的尊容並不見得如何美。但他是個性豪放，好擊劍任俠，輕財重施，不修小節，而且目無餘子的少年。他在上安州李長使書說：「白嶽崎歷落，可笑人也！」流夜郎贈辛判官云：「昔在長安醉花柳，五侯七貴同杯酒。氣岸遙臨豪士前，風流肯落他人後？」可見他又是一個風流放誕好狹邪的浪子。但他的天才，年輕時便已出人頭地，卓爾不羣。他自己說：「五歲誦六甲，十歲觀百家。」「十五觀奇書，作賦凌相如。」十二歲那年，禮部尚書蘇頌做益州長史，他便要于通衢懷刺請見了。你看以一個乳臭未乾的童子，居然敢做這樣不尋常的舉動，我真要五體投地效着孔老夫子的口吻說：「丘未之聞」也！

當時蘇頌聲望很高，和張說同以文章聞名，所謂燕許大手筆，就是他倆呀！他曾經對羣僚稱讚過李白說：「此子天才英麗，下筆不休，雖風力未成，且見專車之骨。若廣之以學，可與相比肩。」由此我們又可以曉得李白在年輕時，文名就已傾動朝野了。寫到這裏，我須得略述他少年時候的嗜好。李白雖是個不尋常的孩子，但孩子終究是孩子，據說他很喜歡和烏雀爲伍，家裏所養養奇異的

禽鳥，約有百多種，他和它們厮磨慣了，一呼便會飛到掌上來啄食呢！還有一椿，就是他是非最愛美的，很喜歡穿華麗的衣服。例如他與朋友崔宗之曾衣宮錦袍於月夜乘小舟自采石至金陵。他在少年行中自敘說：『少年游俠好經過，渾身裝束皆綺羅。』又如酬殷佐明見贈五雲裘歌裏描寫五雲裘的美：『粉圖珍裘五雲色，曄如晴天散彩虹。文章彪炳光陸離，應是素蛾玉女之所爲。輕如松花落金粉，濃似苔錦含碧滋。遠山積翠橫海島，殘霞飛丹映江草……襟前「林壑斂暝色」袖上「烟霞收夕霏」。』非自己親身經過，大概不會如此描摹盡致如此親切有味吧！

及到年紀漸大，他以爲丈夫必具四方之志，於是就一肩行李，數卷詩書，仗劍去國，雲游各地了。當他二十七歲履齒降臨雲夢時，逢見故相國許圜師，許因他人品表表，文采不凡，便把他的孫女嫁給他。因此他就居住在岳家享受東床快婿的美滿生活了。他的太岳父是一個清官，本高陽人，梁末徙居安陸。（今湖北安陸縣）爲人有器幹，博涉文藝，舉進士，累遷黃門侍郎及左相之職。他的孫女（就是李白的夫人）許氏，也頗通文墨，有一次李白做了一首長相思，末後二句是『不信妾腸斷，歸來看取明鏡前。』許氏在旁邊見了說道：

「你沒見過武則天的詩嗎？她不是有二句「不信比來常下淚，開箱驗取石榴裙。」

太白聽了爲之爽然自失。夫唱婦隨，一門風雅，也可見伉儷相得之深了。但是李白後來流浪到濟寧時，曾經懷慕過一位鄰女，他的咏隣女東窗海石榴想來就是此事。且讓我抄下來看看。

「魯女東窗下，海榴世所稀。珊瑚映綠水，未足比光輝。清香隨風發，落日好鳥歸。願爲東南枝，低舉拂羅衣。無由一攀折，引領望金扉。」

從這首詩看來，他對於該隣女，似乎有戀戀不忍捨去的光景。這在一般人看來一定以爲李白對於夫人有不滿意的地方，所以不得不向外邊去拈花惹草。其實不然，因爲李白生性浪漫，（後有專章述及）常好與女性周旋，所以這並不足以妨礙他倆夫婦的感情。但這是我的推測，讀者以爲對嗎？

而且從魏顯李翰林集序中：「始娶於許，生一女一男，曰明月奴，女旣嫁而卒。又合於劉，劉訣，次合於魯一婦人。（焜按大概是在濟寧時的情人隣女吧！確否待證。）生子曰頗黎，終娶於宋。」那末我們又可以知道許氏後來不幸死了，李白也曾經正式續娶過二位夫人，一位如夫人。（想係第七

章所說的金陵子，生有一男一女，但按集裏竄夜郎留別宗十八有：「我非東床人，令姊忝齊眉」之句，我想終娶者或許就是宗環之姊，因為「宋」字恐是「宗」之誤呢？

李白對於妻子的感情是很濃厚的，雖然他在外邊有些不檢的行爲。我們在他全集中看到許多別內赴徵，秋浦寄內，自代內贈，送內尋廬山女道士李騰空，在潯陽非所寄內，南流夜郎寄內諸詩所表現的一種依依眷戀的情緒，一種纏綿悱惻的哀思，對於妻子感情薄弱的人，豈能道其隻字嗎？不僅此也，他對於兒女之間，也頗能盡其父慈子愛之道。如寄東魯二稚詩云：

「吳地桑葉落，吳蠶已三眠。我家寄東魯，誰種龜陰田？春事已不及，江行復茫然。南風吹歸心，飛墮酒樓前。樓東一株桃，枝葉拂青煙。此樹我所種，別來向三年。桃今與樓齊，我行尙未旋。嬌女字平陽，折花倚桃邊。折花不見我，淚下如流泉。小兒名伯禽，與姊亦齊肩。雙行桃樹下，撫背復誰憐？念此失次第，肝腸日憂煎。裂素寫遠意，因之汶陽川。」

深情逸韻，語語都從肺腑流出，這是他對於家庭骨肉間感情真摯的表現。於此我們可以說：李白是一個深於情者，他的思想是以「愛」字做出發點的，雖則他對於山林風景，寶劍酒精有特別

喜悅與愛戀。然而他對於朋友的感情也是非常真摯，推而至於君國人類也無不一視同仁。因此他極力排斥一般獨善其身的人，而主張「申管晏之談，謀帝王之術；奮其智能，願爲輔弼，使寰區大定，海內清一。」（答孟少府移文書）但是欲濟蒼生，非赤手空拳，瘡口曉音所能達到，第一步必須取得人世間的權位。於是乎他就不得不走進熱辣辣地政治之途了！在我看來，這就是情的擴大，才把他趕上政治舞臺。他生活雖變了方向，而性情則始終未變，不能把他看做一個「熱中利祿之徒」。

第三章 曇花一現的政治生活

太白既不是個世家子弟，他的祖和父又不曾做過高官大爵，可以蔭庇後昆。那末他怎麼會走進宦途的呢？這個問題實在有趣得很。因為他是個放浪不羈的人，然而他的品格卻是十分倔強的。他的與韓荆州書雖是一封請人家介紹位置的自薦信，但是字裏行間，仍有不肯低頭，目空一切的氣概。因為他如此耿介，如此傲岸，所以當時就有『李白腰間有傲骨，以致不能屈身』的傳說。

然而隻手打孔家寨，終究是不會有什麼成功的。他有見於此，所以不惜向當時有權位的人屢次去干請，無非是借他們做一種進身之階——雖則如此，他對他們也只肯『長揖』而已。可是時運未至，所如輒左，奔走多時仍不得一官半職，舒展其『以濟蒼生』的懷抱。這實在是無可奈何的一回事，正不必怪他們『有眼不識泰山』哩！

直到天寶初，他游於會稽，和道士吳筠結了方外之交。不久吳筠被召到長安，吳筠便保薦他於

朝廷。玄宗即刻下詔徵他入京，那時李白大約四十歲左右了。當他動身赴京前時有別內赴徵詩云：

『王命三徵去未還，明朝離別出吳關。那時他寓家任城白玉高樓看不見，相思須上望夫山。』

出門妻子強牽衣，問我西行幾日歸？歸時儻佩黃金印，莫見蘇秦不下機。』

可見他對於此行料定功名是可以唾手而得的，而揚眉吐氣也就在目前。你看他是何等的自負呵！果然當他到京後，太子賓客賀知章聞其才名，便首先去拜訪他，沒有讀完他的傑作蜀道難已五體投地讚不絕口了。並對李白說：『子天上謫仙人也！』當下就把佩在身上的金龜解下來去換了美酒和他痛飲了一番。知章可算是他第一個知己，而吳筠又可說是個恩人了。

原來知章的性情風格與李白可說是難兄難弟。同病相憐，惺惺惜惺惺，遂至二人分外相親分外要好。這也是事所必至，理有固然。知章既在明皇面前爲他延譽，並極力稱贊他的詩才，又遇到這樣一個愛才如命好提倡風雅的君王，那得不爲所羅致？所以不久便召見太白于金鑾殿上，甚至下堦相迎，大有相見恨晚的光景，隆恩殊遇，在李白一生歷程上是值得記載的。

於是乎李白又在金馬玉堂之上安享其宮廷生活了。但是無功受祿是怪難爲情的事。所以他